宁波诺丁汉大学附属中学收费标准方案

（征求意见稿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浙江省定价目录》（2022年版）的规定，经学校申请，在前期调研、成本监审的基础上，经研究，拟定学校收费标准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如下：

一、高中（小班化）学费标准（基准价）拟定为21000元/生.学期，收费标准允许上浮10%，下浮不限。

二、收费实行“老生老办法，新生新办法”，学校收取学费必须按学期收取，严禁跨学期预收。

本方案拟在2023年秋季开学起执行。